

## 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注意事項

109年9月28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  
111年2月24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強化嶺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位論文品保機制,依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90112935號文,及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和「學生違反學術倫理處要點」,特訂定「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本注意事項)。
- 二、各類碩士班研究生於確認指導教授及研究論文主題時,須提出「嶺東科技大學碩士論文題目專業符合檢核表」(附件一)進行審查。專業符合須經系(所)學術委員會議審核通過並經院長核章後,再送教務處。
- 三、各類碩士班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表時,同時繳交「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表」(附件二)。
- 四、各類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內容比對結果須檢附「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內容比對檢核表」(附件三)。論文比對系統以該生學位考試當學期圖書資訊處圖書館所提供之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擇一處理。
- 五、各類碩士班研究生應用前點比對系統檢核其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應小於25%(含)。
- 六、學位論文提交學生及指導教師須確實檢視比對結果及學位論文是否需做必要調整,並由系及院核章確認。
- 七、本注意事項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嶺東科技大學碩士論文題目專業符合檢核表

系所名稱			
研究生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主題符合系(所)專業程度說明			
申請學生簽名： 連絡電話： E-MAIL：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專業領域 不符合專業領域說明：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核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學術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外審：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檢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如經系(所)學術委員會審議通過，須檢附會議紀錄。 ※如經外審檢核通過，須檢附外審委員名單及其審查意見。			
系主任	院長	教務長	

備註：

1. 檢核結果如不符專業領域，須依系(所)訂機制辦理後續事宜，如指導教授課責、研究主題調整等。
2.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系上留存，一份由教務處註冊組留存，並於繳交「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時一併提交影本。

附件二

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表

系所名稱			
研究生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主題及內容 符合系(所)專業 程度說明			
申請學生簽名： 連絡電話： E-MAIL：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專業領域 不符合專業領域說明：			
指導教授簽名： _____ 手機號碼：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      年      月      日</div>			
檢核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學術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外審：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檢核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與專業領域不符 ※如經系(所)學術委員會審議通過，須檢附會議紀錄。 ※如經外審檢核通過，須檢附外審委員名單及其審查意見。			
系主任	院長	教務長	

備註：

1. 檢核結果如不符專業領域，須依系(所)訂機制辦理後續事宜，如指導教授課責、研究主題調整等。
2. 本表一式二份，於繳交「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時一併繳交，一份由系上留存，一份由教務處註冊組留存。

附件三

嶺東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內容比對檢核表

系所名稱			
研究生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比對系統	論文內容比對結果說明：(總比對檢核百分比及各章節比對檢核百分比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iThenticate 論文比對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Turnitin 論 文比對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_____			
申請學生簽名： 連絡電話： E-MAIL：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      年      月      日</div>			
<input type="checkbox"/> 比對結果符合論文原創性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比對結果不符合論文原創性規範 不符合論文原創性規範說明：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核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學術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有抄襲之疑義) <input type="checkbox"/> 外審：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有抄襲之疑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檢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有抄襲之疑義) ※如經系(所)學術委員會審議通過，須檢附會議紀錄，以及論文比對佐證資料。 ※如經外審檢核通過，須檢附外審委員名單及其審查意見，以及論文比對佐證資料。			
系主任(所長)		院長	

備註：

1. 檢核結果如有內容抄襲疑義，須依系(所)訂機制辦理後續事宜，如待內容調整後再行提出口試等。
2. 本檢核表由各系(所)留存備查。